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1-031

##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河南证监局对公司治理情况的综合评价及整改要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河南证监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于2011年5月23日至5月26日对公司的治理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2011年6月13日,公司收到河南证监局《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的综合评价及整改要求》(豫证监函[2011]162号),现将检查结果和整改要求公告如下:

### 一、检查情况及综合评价

#### 1.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 2.三会运作情况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三会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规范,会议记录基本完整,决议能够及时披露。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任职资格,职工代表监事数量符合要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纪被有关部门调查处理的情况。

#### 3.经理层

公司经理层产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经理层能够依法依规履行职责。

#### 4.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按照要求制定了法人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财务、人力资源、内部审计等方面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基本符合有关规定。

#### 5.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分开,资产权属明确;公司人员相对独立,未发现违规兼职或交叉的情况;公司在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独立纳税,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内控制度;机构独立设置,与控股股东单位分开,不存在重叠或合署办公情形;公司业务相对独立。公司制定了《股东行为规范》,能够有效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

#### 6.公司透明度情况

公司能够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负责人,明确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制度,对事件的发生、发展、结果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等进行了严格规定。

#### 7.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台帐。

#### 8.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意见

##### 1.董事会议运作应进一步规范,独立董事应充分发挥作用

1.更换2010年度审计师事务所程序存在瑕疵,独立董事不独立

2010年12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表决事项之一为公司拟改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时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梁崇先生身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作为关联董事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鲁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11-021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78,563,7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人民币2.50元(含税),即:

1.A股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扣税后实际每10股派人民币2.25元;对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交纳;

2.B股股东中境内个人股东、非居民企业股东,均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可取得现金红利为每10股派发现金折合人民币2.25元,本公司均按税后金额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代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20号)规定,本公司对B股外籍个人股东未代扣所得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B股现金股息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第一个工作日2011年5月27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换人民币的中间价折为港币支付,折算汇率1港币=0.83387元人民币。

#### 二、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

1.A股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6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6月23日;

2.B股最后交易日为2011年6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6月23日,B股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6月27日。

#### 三、利润分配对象

1.截至2011年6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

2.截至2011年6月27日最后交易日2011年6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B股股东。

#### 四、利润分配方法

1.本公司首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红利于2011年6月2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商直接划至其资金账户。

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① 08\*\*\*\*\*030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 ② 08\*\*\*\*\*029 佑昌灯器材料有限公司

2.本公司首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B股红利于2011年6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商或托管银行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含公司高管所持锁定的B股红利),若B股股东在6月27日办理了“粤照明B”转托管,其红利仍在原托管证券商或托管银行处领取。

#### 五、其它事项说明

B股股东中,如果存在不属于非居民企业所持红利被扣所得税的情况,请于2011年5月15日前与我公司联系,并提供相关材料以便我公司进行甄别,我公司确认情况属实后,将返还所扣税款。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鲁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11-021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中标国家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近日,公司从中国政府采购网获悉,由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联合举行的国家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招标已于日前公示宣布中标入围结果,在全部8个项目中,本公司中标入围7个项目,是中标入围品种较多,规格比较齐全的入围企业之一(相关入围情况详见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http://www.ceiec.com.cn),公司本次中标入围的高效照明节能产品有:

1.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  
①第一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U型6W;螺旋型6W,8W;

②第二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U型11W,13W;螺旋型11W,13W;

③第三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U型18W,23W;螺旋型18W,23W;

④第四标,三基色双端荧光灯  
①第一标,三基色双端荧光灯(高频T5):14W,28W;

②第一标,高压钠灯(150W);

③第二标,高压钠灯(250W);

④第三标,高压钠灯(400W)。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07]1号)及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07]1027号)文件精神,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采用间接补贴给终端客户的方式,支持高效照明产品的推广使用。

公司作为本次国家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的中标企业,这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一件大事,必将进一步推动公司节能减排的生产和服务,对公司加快发展空间产品提供更加有利的条件。公司将抓住这一机遇,充分发挥设备、技术、人才、品牌的优势,重点将T8,15W(包括T5灯具系列)、紧凑型节能灯、金卤灯、高压钠灯等高效节能系列产品做强做大,以满足市场的需求。

关于本次中标项目的数量及金额将在中标公示后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分配数量规定执行,目前本公司尚无法预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程度。公司将在具体承担项目时,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要求披露后续事项。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1-29

##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债务豁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债务重组概述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缓解供应商金融方面的困难,本年度1-5月份,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分别陆续与101家供应商签属了《债务豁免协议》,涉及重组债务本金14,129.09万元,平均债务偿还率为10.05%,形成利得合计1,420.12万元。根据与各供应商的协议约定,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将在本年内分期向各供应商支付货款。本次债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债务豁免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供应商同意豁免公司或公司所属分子公司债务总额中的一定部分的债务;

(二)船免完成(即协议生效)后,公司或公司所属分子公司对供应商的债务总额变更,该船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三)公司或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承诺协议签署后在本年度按一定时间进度分期付款。

(四)供应商承诺签署本协议及依据本协议豁免公司或公司所属分子公司债务已经取得供应商内部相对应决策机制有效的批准决议,且该等协议不变更、不撤销;

(五)协议签订后,供应商许可公司可以将本协议及本协议签订、履行的情况,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上进行披露。

三、偿债豁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债务本金	债务金额	确认债权金额
1	哈尔滨市中航机车有限公司	1,700.00	1,700.00	1,700.00
2	大连海航机车有限公司	1,800.00	1,633.00	1,633.00
3	大连海航机车有限公司	1,500.00	165.00	1,500.00
4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540.00	540.00
5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360.00	360.00
6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750.00	45.00	705.00
7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160.00	160.00
8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99.00	99.78	198.00
9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75.00	35.01	160.00
10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30.00	970.00
11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50.00	30.00	120.00
12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30.00	270.00
13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30.00	270.00
14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90.00	29.00	261.00
15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50.00	25.00	235.00
16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13.50	23.14	90.50
17	上海通用自动设备有限公司	105.37	21.07	84.30
18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00.20	20.04	80.16
19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	80.00
20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00	80.00
21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97.39	19.48	76.55
22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95.64	19.09	76.55
23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65.43	16.00	149.16
24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65.73	16.57	149.16
25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5.00	85.00
26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90.00	15.00	85.00
27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13.50	12.45	40.75
28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56.71	11.34	45.37
29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1.20	44.80
30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	44.00
31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	100.00
32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	94.00
33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99.78	9.98	89.80
34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61.23	9.18	52.00
35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9.00	291.00
36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40.85	8.17	32.68
37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75.96	7.60	66.37
38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0.21	6.62	19.85
39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6.00	194.00
40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6.00	194.00
41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6.00	194.00
42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6.00	194.00
43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6.00	194.00
44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7.12	5.43	21.69
45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24.6		